
以提级巡察强化基层全面从严治党

李芳序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巡视工作，在深刻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把巡视巡察作为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制度安排，使之成为党之利剑、国之利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高质量推进巡视巡察全覆盖”，“推动巡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习近平总书记的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我们做好巡视巡察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深刻认识提级巡察意义，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全面从严治党，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要害在治。将巡视巡察监督利剑直插基层，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重要一招，是提升巡察工作质量和效果的有效途径，更是凝聚民心的有力之举。提级巡察是捍卫“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是诠释“为民巡察、为党强基”价值取向的生动实践，是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决策部署的履职担当，也是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政治自觉，以及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的现实需要。

坚守国企使命担当。江苏作为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从严治党重大要求的“首先提出地”，必须以更强的政治担当、更大的政治责任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推向纵深，必须在管党治党上展现更大作为、取得更大成效。凤凰集团作为省属国有文化企业，积极落实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主动与中央和省委巡视巡察工作要求对标对表，先后出台《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党委关于开展巡察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凤凰出版集团党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关于加强凤凰集团纪检监察与巡察、审计工作协同联动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编写《巡察工作手册》，明确具体监督关注点 119 条。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听取巡察报告制度，并提出指导性意见，集团党委每年两次专题审议巡察报告，在分析基层党组织问题的同时总结集团层面存在的不足，上下协同，合力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以实际行动体现国有企业党组织的使命担当，达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持续正风肃纪，一体推进“三不”机制。

落实党内监督向基层延伸要求。凤凰集团认真落实“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巡察工作方针，对集团下属二三四级共 40 家单位党组织主动开展一届任期内巡察全覆盖。针对所属单位面广量大、层级较多、情况不尽相同的实际情况，坚持实事求是、分类施策，强化对出版发行主业等一线单位党组织的政治监督，主动开展提级巡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充分发挥巡察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巡察中用好问卷调查、个别访谈、座谈会、信访等各种与群众近距离交流的方式，找到群众心中的“痛点”“难点”“堵点”，深入基层听取意见、发现问题，更加强力推动问题解决，结合“两在两同”建新功行动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严肃认真对待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切实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现党内监督效果最大化，进一步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完善基层党组织治理体系，打通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最后一公里”。

压实上下联动主体责任，发挥标本兼治效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巡视发现问题并不可怕，关键是要从问题中引起重视、引发警觉，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站位，立足职能职责，强化责任落实。凤凰集团坚持党委统一部署，层层传导压力，压实责任，确保每轮提级巡察工作高效推进、规范有序开展。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巡察年度工作计划、巡察组分工授权、巡察报告，以及巡察整改工作，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问题亲自协调。

落实巡察主体责任。集团党委把忠诚干净担当的优秀干部和业务骨干选派到巡察组中，根据巡察任务需要和籍贯、任职等

回避要求，针对基层监督力量不足、监督质量不高的情况，积极破解人头熟、阻碍多、监督难的困境，统筹整合提级巡察力量，深入查找系统性、历史遗留问题。建立巡察组“问题反馈、过程督导、整改验收”机制、向集团党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汇报机制。

落实被巡察党组织整改主体责任。对巡察反馈问题认账领账、全面整改，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严格执行整改销号，纳入监督重点，一体推动解决。个性问题能够立即整改到位的，做到即知即改；普遍性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制定完善规章制度，建立长效机制。

落实监督主体责任。巡前，巡察办与有关单位属地管理的上级党组织进行情况对接；巡中，巡察办充分发挥“统筹协调、指导督导、服务保障”职责，及时跟进巡察动态，每周进组考察；巡后，巡察办会同巡察组、被巡单位上级分管领导、党群部有关人员规范指导并参加被巡察党组织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巡察办适时牵头协同有关职能部门对已完成整改的党组织开展巡察整改质效评估，严格把关整改质量，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提醒，提升巡察整改实效，强化巡察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组织监督统筹衔接，协同发力，实现以巡促建、以巡促改、以巡促治，推动巡察监督、整改、治理的有机衔接。

强化提级巡察成果运用，巩固政治监督成效

凤凰集团党委对提级巡察的进度、结果、成果运用等以质量优先为导向，防止“消极应付”。自2019年至2021年底历次提级巡察围绕“四个落实”，累计发现问题789个，移交职能部门问题148条，移交纪委问题线索30个、信访件9件，挽回经济损失共计114.66万元。

提升巡察成果效用。针对巡察发现的普遍性、倾向性管理问题，巡察办及时梳理归纳，并提出完善制度、加强管理的措施建议，上报集团党委会审议，推进基层问题在管理层面整改、全面治理。将被巡察单位巡察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单位考核，并作为干部考核评价、选人用人重要依据。

移交处理问题线索。把交办巡察期间的信访件及问题线索作为重要环节，规范移交集团纪委统筹处理，做好台账交接与登记，第一时间对问题线索开展核查，配合建立巡察发现问题线索的任务清单、进展记录、挽回损失统计，形成发现问题、处置问题的闭环。

强化职能部门协同监督。每轮巡察后，巡察办会同巡察组协商，及时分类移交有关重点问题至集团纪委、组织人事、财务、审计、投资等职能部门以及凤凰传媒党委，各机构部门针对移交问题制定监督整改措施，每隔三个月报送监督整改进展至巡察办。同时，将巡察整改情况作为职能机构部门的日常监督重要内容。利用巡察“回头看”、专项监督检查等方式，跟踪督促、一抓到底，使巡察真正成为党内监督的“前哨”、发现问题的“尖兵”、从严治党的“利剑”。

（作者单位：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